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核查意见

2016年11月8日，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停牌。2016年11月22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正在商谈的两笔交易分别涉及资产收购和资产出售事项，上述事项均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且仍在持续推进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继续停牌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2016年11月8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8日起停牌。

2016年11月15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2016年11月22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停牌公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正在商谈的两笔交易分别涉及资产收购和资产出售事项，上述事项均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22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2016年11月8日起不超过1个月。

2016年11月23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披露了截至停牌前一交易日2016年11月7日的前十大股东

的名称及持股数量、前十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股东总人数等相关情况。

2016年11月29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2016年12月6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017年1月7日，公司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申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2017年1月8日起不超过1个月。

2017年1月2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2016年12月13日、12月20日、12月27日、2017年1月4日、1月11日、1月18日、1月25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概况

（一）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收购事项将有助于实现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重要布局，为上市公司开拓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的健康长远发展；重大资产出售将有效盘活公司商业地产项目，快速回笼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重组框架方案介绍

1、交易对方

本次拟收购资产的主要交易对方较多，涉及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相关股东，最终交易对方范围尚未确定。其中天津松江财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关联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出售资产的主要交易对方初步确定均为第三方，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目前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因此无法披露具

体的交易对方信息。

2、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方式涉及现金购买资产和出售资产。

3、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本次交易拟出售的资产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置地有限公司和天津松江恒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松江市政建设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本次延期复牌的必要性及原因

由于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股东中包含国有企业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本次重组方案需要经过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进行事前论证及审核。

同时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评估及审计等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较大，具体交易方案论证及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且具有不确定性。因此，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将申请本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四、后续工作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8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在股票继续停牌期间，中信证券将督促公司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继续抓紧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中信证券将督促公司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及时复牌。

五、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中信证券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积极推进之中。公司自 2016 年 11 月 8 日停牌以来，严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编制信息披露文件。但由于本次重组收购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方案需要经过天津市红桥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事前论证及审核，同时标的资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评估及审计等工作程序复杂，工作量较大，具体交易方案论证及中介机构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公司与交易对方达成完善的交易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因此，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 3 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本次延期复牌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细化重组相关工作，并能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避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鉴于上述情况，中信证券认为公司停牌期间重组进展信息披露具有真实性。公司及有关各方正按计划积极推进相关重组事宜，但考虑到本次重组的复杂性，公司继续停牌具有合理性。公司申请延期复牌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中信证券将督促公司继续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遵守相关规定及承诺，在本次重组各项工作完成之后，尽快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后复牌。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核查意见》盖章页）

